

聖經是神所默示的

保羅寫給提摩太說：『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，督責，使人歸正，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』（提摩太后書3:16,17）。聖經是受默示的、永遠不會錯的、完全的、以文字記載的、是神的話語。

這些字是什麼意思？『默示的』意思是聖經由神而來的、不是由人而來的。『永遠不會錯的』意思是聖經沒有教導錯誤的道理。『完全的』意思是聖經全部都是受默示的。『以文字記載的』意思是每一個字（不單只是思想而已）都是神授意給聖經作者的。

聖經要不是由神而來的便是由人而來的。如果由人而來的、就不是由神而來的。聖經很清楚地告訴我們是由神而來。彼得寫道：『第一要緊的，該知道經上所有的豫言沒有可隨私意解說的。因為豫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，乃是人被聖靈感動，說出神的話來』（彼得後書1:20,21）。

每一時代的人都同意聖經是神的話語。保羅很清楚地說明他所

說所寫的都是神的命令：『若有人以為自己是先知，或是屬靈的，就該知道，我所寫給你們的是主的命令』（哥林多前書14:37）。他也寫給在帖撒羅尼迦的人說：『為此，我們也不住的感謝神，因你們聽見我們所傳神的道，就領受了，不以為是人的道，乃以為是神的道。這道實在是神的，並且運行在你們信主的人心中』（帖撒羅尼迦前書2:13）。保也寫給在以弗所的教會『...用啟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奧秘，正如我以前略略寫過的。你們念了，就能曉得我深知基督的奧秘』（以弗所書3:3,4）。

我們主耶穌基督也作見證說聖經是神所默示的話語。祂相信舊約是由神而來的：『耶穌對他們說，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，摩西的律法，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，凡指著我的話，都必須應驗』（路加福音24:44）。甚至在新約還沒有寫成之前，耶穌便說它的教訓要從神而來。祂告訴使徒說：『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他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。因為他不是憑自己說的，乃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，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』（約翰福音16:13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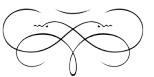
有的人認為聖經不是受默示而是像詩一樣從靈感來的。他們認為聖經的作者是像莎士比亞或孔子一樣的

天才。如果這樣的話，聖經不過是一種普通的書而已。但是事情不是這樣的！神不只是給寫聖經的作者思想、而且也把表達思想的字賜給他們：『於是耶和華伸手按我的口，對我說，我已將當說的話傳給你』（耶利米書1:9）。『現在去吧，我必賜你口才，指教你所當說的話』（出埃及記4:12）。『耶和華的靈借著我說、他的話在我口中』（撒母耳記下23:2）。『若有人不聽從我們這信上的話，要記下他，不和他交往，叫他自覺羞愧』（帖撒羅尼迦後書3:14）。

由於聖經的每一個字都是受默示的、保羅才能夠爭辯單數（一個子孫）和複數（衆子孫）來論：『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。神並不是說「衆子孫」，指著許多人，乃是說「你那一個子孫」，指著一個人，就是基督』（加拉太書3:16）。

我們不可以加添、減少、或更改神話語的任何一部份（申命記4:2；加拉太書1:6-9；啓示錄22:18,19）。舊約原來是用希伯來文寫的、新約原來是用希臘文寫的、在正確的翻對譯之後我們便有神的話語。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書、也會賜給我們所有屬靈的福氣：『神的神能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，皆因我們認識

那用自己榮耀和美德召我們的主』
(彼得後書 1:3). 末日時我們也會受聖經的審判 . 『棄絕我，不領受我話的人，有審判他的 . 就是我所講的道，在末日要審判他』
(約翰福音 12:48).



給世界的真理

<http://zh.truthfortheworld.org>

chinese@tftw.org

P.O. Box 5048
Duluth, GA 30096
美國



本作品採用知識共享署名-非商業性使用-禁止演繹3.0 未
本地化版本許可協議進行許可。

